

古物諮詢委員會
委員會備忘錄

青少年文物之友計劃

目的

就青少年文物之友計劃日後推行的方案徵詢委員的意見。

背景

2. 青少年文物之友試驗計劃於二〇〇四年七月中推出，旨在培育學生竭誠長期參與有關工作，以期從中建立自信、培養紀律和對社會的歸屬感。這些青少年文物之友在參加過考古工作坊、研討會、古蹟導賞遊等不同類型的訓練課程後，便會協助古物古蹟辦事處（古蹟辦）向朋輩推廣保育文物的信息。

3. 計劃招募了共 50 名來自本港 11 間中學的初中生，由所屬老師負責督導。這些青少年文物之友接受連串訓練後，已積極投入文物推廣工作，包括創設青少年文物之友網站向朋輩宣揚保護文物的信息、在國際博物館日期間提供協助、就歷史建築物進行小規模的研究，以及撰寫與文物事宜有關的報告。表現最出色的青少年文物之友還有機會參加文化交流參觀活動，於二〇〇五年八月十三日前往澳門，與澳門文物大使分享經驗，並實地考察各個古蹟遺址。

青少年文物之友計劃的發展

4. 青少年文物之友計劃已於二〇〇五年七月招募了第二批成員。今年，計劃吸引了逾 50 名來自本港 17 間中學的學生參加。訓練課程已於二〇〇五年八月十日至十二日舉行，包括一系列工作坊、講座、參觀本港多個古蹟遺址等。古蹟辦將於來年為青少年文物之友安排導賞遊、清潔古蹟遺址等與古蹟文物有關的活動和服務，以期擴闊他們對保護文物的知識和視野，以及向他們的朋輩宣揚保護文物的信息。

青少年文物之友計劃的中期和長期方案

5. 鑑於部分青少年文物之友竭誠服務，表現良好，能向朋輩以至廣大市民宣揚保護本港文物的信息，古蹟辦擬保留這些青少年文物之友作為核心成員，為各項與文物有關的活動提供支援，例如提供導賞服務、更新青少年文物之友網站、為通訊和其他刊物撰稿等。古蹟辦致力在學校長期進行文物推廣和教育工作，以期向學生宣傳保護文物的工作能持續帶來長遠的效果。

6. 青少年文物之友所作的貢獻可開發成為珍貴的文物教育資源。青少年文物之友在訓練課程中就古蹟文物事宜進行了各項調查、研究和報告。教育統籌局最近引入通識教育科目，有關資料正可製成教育套和教材，成為學校文物教育的珍貴資源，供學校和老師使用。此外，青少年文物之友在介紹本港的文物時，也學會了演講和溝通的技巧，他們可成為朋輩的導師，推廣保護文物的信息。這一切均有助青少年文物教育的發展。再者，其他團體可參考青少年文物之友計劃，舉辦類似的活動，這將對本港文物教育的發展和推廣工作起積極的作用。

7. 古蹟辦的長遠目標是在學校和地區層面推行青少年文物之友計劃，以提高青少年對保護本港文物的興趣。在學校層面，青少年文物之友將在所屬學校舉辦與文物有關的活動，或成立校內的青少年文物之友組織，加強學生對保護文物和參與有關工作的興趣。這些活動將由青少年文物之友安排，在老師的指導下供其他青少年參與。在地區層面，青少年文物之友計劃可與區議會合作，為青少年舉辦和宣傳與文物有關的活動，以促進他們對所屬地區的歸屬感。古蹟辦將提供專業支援和指引。

徵詢意見

8. 請各委員根據上文第 4 至 7 段所提出的建議，就青少年文物之友計劃日後的方案提供意見，並就發展這項計劃建議其他可行方法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古物古蹟辦事處
二〇〇五年九月

檔號： LCS AM 22/3
LCS AM 72/10/1